

警察局

壹、前言

為有效評估本局績效，達成打擊犯罪，維護治安之目標，本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策訂策略績效目標計 13 項，並於策略績效目標項下訂定衡量指標計 42 項，由各業管單位據以規劃各項治安、交通工作；另為評估計畫執行成效，於年度結束後，即召集各相關單位進行自評作業，確實檢討年度績效目標之執行成果，本次自評結果：「各衡量指標達成原訂目標值計 13 項（佔 31%）；超過原訂目標值計 22 項（佔 52%）；未達原訂目標值計 7 項（17%），對於超過原訂目標值及未達成原訂目標值項目，本局均會逐項檢討並研議因應策略，作為新年度修訂各項績效目標之衡量標準，以提升整體施政效能。

貳、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總分

績效面向	績效評分
1.核心業務（60%）	59.05
2.業務創新改良（20%） （依 96 年度施政計畫績效評估會議決議，本項分數複評時由委員除以 2 計算）	9.96
3.人力（10%）	7.58
4.經費（10%）	9.89
5.民眾	0.80
6.整體施政績效（10%） （依 96 年度施政計畫績效評估會議決議，本項分數授權審查委員由業務創新改良面向除以 2 所得分數酌予給分）	9.40
績效總分	96.68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核心業務面向

策略績效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10%）	(1)降低交通事故發生件數成長率（3%）	≤7.1%	5.6%	100%	3	【年度交通事故發生件數成長率≤前3年交通事故發生件數平均成長率】 （前3年度交通事故平均成長率為7.1%；每超出0.5%、扣0.2分，以

						此類推) 108 年度交通事故發生件數平均成長率 5.6%，與本縣前 3 年平均成長率 7.1%比較，減少 1.5%，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
	(2)降低酒後駕車肇事事件數(3%)	≤73	73	100%	2.94	【酒後駕車肇事事件數≤前 3 年酒後駕車肇事平均件數】 (近 3 年度平均為 73 件；超出 1~7 件予扣 0.2 分；超出 8~14 件扣 0.4 分，以此類推) 108 年度酒後駕車肇事事件數計 73 件，與前 3 年平均件數 73 件比較，無增減，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 經委員複評後，得 2.94 分。
	(3)製作防制酒後駕車交通安全宣導品(2%)	30,000	33,650	112.17%	2	【年度製作防制酒後駕車交通安全宣導品份數】 108 年製作防制酒後駕車交通安全宣導品 33,650 份，較年度目標值 30,000 份，增加 3,650 件，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12.17%。
	(4)辦理酒後駕車交通安全宣導活動(2%)	80	90	112.5%	2	【辦理酒後駕車交通安全宣導活動】 108 年度共計辦理交通安全宣導活動 90 場次，較原訂目標值 80 場，增加 10 場次，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12.5%。
2. 提升偵防能力，有效減少犯罪(12%)	(1)維持全般刑案破獲率(2%)	85%	95.9%	112.82%	2	【全般刑案破獲率 85%以上(臺灣地區全般刑案破獲率平均值約為 80%)】 108 年全般刑案發生 1063 件，破獲 1019 件，破獲率 95.9%，較年度目標值 85%，增加 10.9%，年度達成度 112.78%，確實達到嚇阻各類犯罪，改善本縣整體治安之目標。
	(2)辦理全縣金融機構安全檢測(2%)	42	42	100%	2	【辦理全縣各金融機構安全檢測(全縣共 42 處)】 本縣金融機構共計 42 處，已於 108 年 2 月份期間配合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全面辦理檢測 1 次，合格率 100%，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
	(3)提升情報績效(2%)	250	280	112%	2	【年度情報件數】 (近 3 年度情報件數平均值為 250)

						108 年度提報情報件數 280 件，較原訂目標值 250 件，增加 30 件，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12%。
	(4)執行刑案現場勘察鑑驗(2%)	124	137	110.48%	2	【實際勘察採證場次】 108 年度辦理勘察採證場次 137 場次，較原訂目標值 124 場，增加 13 場次，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10.48%。
	(5)性侵害犯罪被害人查訪(2%)	85%	100%	117.65%	2	【列管對象登記報到率】 (實際查訪報到人數/列管對象總數×100%) 108 年度執行列管對象計 24 人，登記報到率達 100%，較原訂目標值 85%，提升 15%，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17.65%。
	(6)辦理大型反詐騙宣導暨抽獎活動(2%)	10,000	16467	164.47%	2	【參與大型反詐騙宣導活動人數】 配合國際反毒日宣導於 108 年 6 月份辦理大型反毒、反詐騙宣導活動，參與宣導活動人數達 1 萬 6,467 餘人，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64.67%。
3. 查緝環保犯罪、保護生態環境(4%)	查處環保案件(包含環保案件、非法捕魚及偽劣藥等)(4%)	30	45	150%	4	【年度查處環保案件數】 本局 108 年查處環保相關案件計 45 件，包含廢棄物清理法案 16 件、(刑事罰計 13 件、行政罰 3 件)漁業法案 29 件、(刑事罰計 24 件、行政罰 5 件)，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50%。
4. 促進警民合作，增進社會支持(8%)	(1)提升員警受、處理民眾報案之到場速度(2%)	≤7 分	6 分 16 秒	100%	2	【員警受、處理民眾報案到場平均速度小於 7 分鐘】 108 年受、處理民眾案件共計 6,017 件，平均到達時間 6 分 16 秒，較原訂目標值 7 分鐘以內到達現場，縮短 44 秒，達成年度目標值度。
	(2)提升員警受、處理民眾報案之服務態度(2%)	85%	86.7%	102%	2	【複式查訪民眾滿意度百分比】 (近 3 年度複式查訪民眾滿意度百分比平均值 85%；每降低 1%扣 0.3 分，以此類推) 108 年度複式查訪報案(當事)民眾對於受處理員警服務態度與抵達現場速度之滿意度 86.7%，較原訂目標值 85%，提升 1.7%，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2%。
	(3)提升民眾對	89%	89%	100%	1.94	【民眾對觀光警政滿意度】

	觀光警政滿意度 (2%)					(近 3 年民眾對觀光警政平均滿意度 89%) 108 年度觀光警政滿意度目標值為 89%，與原訂目標值持平，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 經委員複評後，得 1.94 分。
	(4)提升鐵馬驛站功能，辦理為民服務件數 (2%)	18,014	16,641	92.38%	1.85	【年度鐵馬驛站服務件數】 (以近 3 年度鐵馬驛站平均服務件數 18,014 件，成長 1%) 108 年執行鐵馬驛站辦理為民服務件數計 16,641 件，減少 1,373 件，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92.38%。
5. 推動社區警政，建立夥伴關係 (8%)	(1)推動社區治安工作，辦理社區治安會議 (3%)	2,200	2,455	111.59%	3	【實際參與社區治安會議人數】 108 年辦理社區治安會議場次場次，實際參與社區治安會議人數 2,455 人，較原訂目標 2,200，增加 255 人，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11.59%。
	(2)加強失蹤人口查尋 (3%)	79%	87.5%	110.76%	2.95	【年度發生案件尋獲數】 (案件尋獲數(人次)/年度發生案件總數(人次)×100%；不計算累計案件，辦理撤尋單位不分本轄他轄) 108年度執行加強失蹤人口工作，計受理通報協尋48人，尋獲42人，尋獲率為87.5%，與107年比較，尋獲增加2人，尋獲率增加增加4.5%，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10.76%。 經委員複評後，得2.95分。
	(3)辦理婦幼安全宣導 (2%)	106	109	102.83%	2	【辦理婦幼安全宣導活動場次】 108 年度婦幼安全宣導 109 場次，宣導人次達 8,210 人，較原訂目標值 106 場，增加 3 場次，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2.83%。
6. 整建警政廳舍汰換勤務裝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8%)	(1)興建警政廳舍計畫 (2%)	75%	55%	73.33%	1.47	【年度達成興建廳舍工程進度】 馬公分局虎井派出所辦公廳舍興建工程，因辦理測量、請照作業不順及辦理招標時，均無廠商投標，致工程進度落後，本局已於 108 年 10 月 9 日辦理修正後圖說第 2 次公開招標，由蓮富營造工程有限公司得標，並於 108 年 11 月 5 日開工，目前工程進

						度為基礎開挖及施作，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73.33%。
	(2)警政車輛汰舊換新計畫 (2%)	100%	100%	100%	2	【採購警用汽車 9 輛、機車 18 輛】 本局採購巡邏、偵防及勤務汽車計 9 輛，已分別於 108 年 7 月 29 日及 8 月 13 日完成交車驗收；警用機車 18 輛分別於 108 年 7 月 29 日及 11 月 5 日交車驗收，達成年度目標值。
	(3)資訊設備汰舊換新計畫 (2%)	100%	100%	100%	2	【採購個人電腦】 本局於 108 年 7 月 23 日簽准採購資訊機房網路負載平衡器 1 部、筆記型電腦 2 部、印表機 3 部、網路界面轉換器 2 個，各項設備於 10 月 4 日完成驗收，達成年度目標值。
	(4)辦理本縣路口錄影監視系統鏡頭定期保養擦拭 (2%)	32	36	112.5%	2	【年度保養擦拭各路口錄影監視系統鏡頭次數】 (規劃專人每月保養路口錄影監視系統鏡頭 2 次以上) 108 年執行路口錄影監視系統鏡頭定期保養擦拭計 36 次，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12.5%。
7. 實施警紀檢測、強化機關公務機密安全 (2%)	(1)定期實施警紀檢測、維護警察風紀形象 (1%)	≤24	21	100%	1	【警紀檢測發現缺失件數】 (近 3 年度警紀檢測發現缺失平均件數 24 件;每超出 1 件扣 0.2 分，以此類推) 108 年度風紀檢測計發現 21 件，較前 3 年平均值 24 件，減少 3 件，達成年度目標值。
	(2)辦理機關公務機密檢查及宣導 (1%)	4	4	100%	1	【年度辦理公務機密檢查及宣導場次】 (公務機密檢查場次，以警察局暨各分局為 1 場次計算) 108 年度辦理公務機密檢查及宣導場次計 4 場，年度目標值達成 100%。

8. 掃蕩毒品犯罪、加強宣導查緝作為 (4%)	(1) 強化應受尿液採驗人定期採驗達成率 (2%)	80%	93%	116.25%	2	【每季應受尿液採驗人採驗達成率達 80% 以上】 108 年度每季應受尿液採驗人採驗達成率平均值達 93%，較年度目標值 80% 以上，增加 13%。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16.25%。
	(2) 辦理少年預防犯罪宣導 (2%)	50	51	102%	1.96	【辦理少年預防犯罪宣導場次】 108 年度辦理少年預防犯罪宣導計 51 場次，較原訂目標值 50 場次，增加 1 場，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2%。 經委員複評後，得 1.96 分。
9. 擴大社群媒體運用、強化警政行銷能量 (2%)	提升新聞行銷及傳播，增進民眾支持 (1%)	590	697	118.14%	1	【新聞行銷件數】 108 年度發布新聞件數 697 件，較原訂目標值 590 件，增加 107 件，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18.13%
	(2) 加強本局臉書網站效能，建立多元警政行銷管道 (1%)	380	629	165.53%	1	【年度臉書貼文文件數】 108 年度本局各單位發布臉書貼文計 629 件，較原訂目標值 380 件，增加 249 件，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65.53%。臉書專頁「粉絲人數」為 3 萬 935 人，與 107 年同期粉絲總人數 5,474 人相比，人數增加 2 萬 5,461 人。
10. 發行外文月刊，逐年提升員警外文能力 (2%)	發行外文月刊，逐年提升員警外文能力 (2%)	80	80	100%	1.95	【員警英文測驗平均分數】 (上、下半年測驗分數相加/2) 108 年度員警英文測驗平均分數計 80 分，較原訂目標值 80 分，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 經委員複評後，得 1.95 分。
績效分數		59.05				

(二)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

策略績效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問題導向勤務，提升勤務效能 (14%)	(1) 強化警犬緝毒效能、執行機場碼頭偵檢勤務 (3%)	180	247	137.22%	3	【年度執行警犬偵檢毒品勤務次數】 本局為貫徹政府掃毒決心，防制毒品犯罪、強化警犬緝毒效能，108 年計規劃執行 247 次各類型偵(場)檢及專案掃蕩勤務，較原訂目標值 180 次，增加 67 次，

						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37.22%。
	(2)防制校園毒品犯罪，建立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3%)	100	105	105%	2.97	【年度辦理防制校園毒品犯罪，建立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勤務次數】 本局積極整合擴大臨檢、春風專案及暑期青春專案等勤務作為，108 年度規劃防制校園毒品犯罪，建立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勤務計 105 次，較原訂目標值 100 次，增加 5 次，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5%。 經委員複評後，得 2.97 分。
	(3)建立警察法規諮詢機制，適時支援警察執法作為(2%)	40	42	105%	2	【年度辦理法令疑義會簽及法律諮詢服務件數】 為提升員警執法專業及避免行使公權力侵害人民權益而發生訴訟事件，本局 108 年度提供本局員警法令疑義會簽及法律諮詢服務件數計 42 件，較原訂目標值 40 件，增加 2 件，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5%
	(4)加強宣導「住宅防火對策2.0」，嚴防縱火及火災事件發生(3%)	8,000	8,057	100.71%	3	【辦理全縣防止縱火及火災宣導戶數】 本局利用社區治安座談會、家戶訪查及民眾民俗節慶活動時機，加強宣導住宅防火措施；108 年共計宣導 8,057 戶，較原訂目標值 8,000 戶，增加 57 戶，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71%。
	(5)查處環保案件、遏止毒品走私，採購遠端監控設備(3%)	6	6	100%	2.95	【年度採購遠端監控設備組數】 本局於 3 月 28 日簽准採購「隱藏式移動錄影監控設備」6 臺，並於 6 月 19 日交貨驗收完成，達成年度目標值。 經委員複評後，得 2.95 分。
2. 提升員警英語能力、提供外籍人士優質警政服務(3%)	提供24H外僑服務專線、外賓專案勤務及相關外籍人士服務項目(3%)	1,100	1,188	108%	3	【年度提供外籍人士警政服務人次】 本局 108 年度計提供外籍人士相關警政服務計 1188 人次，較原訂目標值 1,100 人次，增加 88 人次，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8%。

3. 維護治安與旅遊安全、規劃設計新式公務船 (3%)	規劃新建中、小型公務船 (3%)	55%	55%	100%	3	【規劃新建中、小型公務船】(3%) 於本局 108 年積極爭取之下，成功獲得縣府及行政院國發會同意，將公務船汰換計畫納入綜五期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總經費 4,000 萬元、分 2 年執行)，本項公務船建造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勞務採購案，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決標予「十二海湊牧場有限公司」，達成年度目標值。
績效分數/2	9.96					

(三) 人力面向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精實臨時人員進用，強化服務效能 (2%)	臨時人員精簡率 (2%)	-	1%	-	0	(108 年度第 1 季至第 3 季運用人數平均值為 22 人-107 年度第 1 季至第 3 季運用人數平均值為 21.78 人)/ 108 年度第 1 季至第 3 季運用人數平均值 22 人 $\times$ 100%=C。 達成目標值：(22 人-21.78 人)/22 人 $\times$ 100%
2.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升公務人力素質 (8%)	(1)必須完成之課程完成率 (3%)	-	92%	-	2.76	(729/790) $\times$ 100%=92%
	(2)參加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 2 小時以上之人數比例 (3%)	-	93 %	-	2.82	本局 108 年度完成參加各項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 2 小時以上之人數比例(參加人數 746 人/現有員額 799 人)，達成度 93.4%，得 93.4% $\times$ 3 分，得 2.8 分。
	(3)各項訓練到訓率 (2%)	-	100%	-	2	本局 1 至 12 月薦送參加各項研習，分配名額 62 人，到訓人數 62 人，到訓率 100% (62 人/62 人)，得 100% $\times$ 2 分=得 2 分。
績效分數	7.58					

(四) 經費面向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10%）	(1)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預算執行率（7%；無資本門者為10%）	95%	93.84%	98.78%	6.91	1.達成目標值：經常門預算實支數／經常門預算數×100%=(83,000,471/88,448,000)×100%=93.84% 2.達成度：93.84%/95%=98.78% 3.得分：98.78%*7= 6.91 分
	(2)各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3%）	80%	79.38%	99.22%	2.98	1.達成目標值：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預算數×100%=(31,065,365/39,136,000元)×100%=79.38% 2.達成度：79.38%/80%=99.22% 3.得分：99.22%*3=2.98 分
績效分數	9.89					

(五) 特殊事蹟(於年度施政計畫及年度預算外，完成具挑戰性、高難度之重大事蹟或爭取上級重大經費補助，提供審查委員於整體施政績效項目酌予給分，無特殊事蹟者免填。)

計畫項目名稱	年度內辦理重大特殊事蹟或爭取上級經費補助	施政效益
--------	----------------------	------

一、執行「改善市區交通秩序及停車管理新制」	為改善市區交通秩序及推動停車管理新制，108 年度本局會同建設處、工務處等單位全力投入規劃執行各項市區交通整理與執法，並積極宣導民眾、觀光客遵守停車管理新制，成功扭轉以往馬公市區停車亂象，達成本縣歷年來，停車最有序、市容最整齊的成績。	1. 交通標線及停車空間改善： 適度調整馬公市區路邊停車格，引導鄉親將車輛停入地下及路外停車場，配合柔性執法方式，適時將道路暫停車輛勸離，108 年路邊違規停車計勸離 27,559 件。 2. 租賃車輛停車秩序整理： 勸說租賃機車業者進駐「機車租賃停放專區」，蛋黃區 24 家租車業者，全數進駐專區，蛋黃區以外租車業者亦有申請進駐，總數達 42 家。 3. 馬公市區蛋黃區交通秩序整理： 108 年 4 至 12 月路邊違規停車計舉發 2,433 件、勸離 16,114 件，透過柔性宣導、勸離，進而執法的方式，逐步改變用路人行車習慣，已有具體成效。 4. 加強觀光客交通執法： 對遊客違規行為持續加強執法，減少脫序行為的發生，確保旅遊交通秩序與安全。108 年 4 至 10 月觀光客執法計舉發 3,606 件。 5. 本局榮獲 108 年澎湖縣政府及所屬機關激勵員工士氣方案-「落實市區停車秩序整理，讓澎湖行車更順暢，績優團隊獎」。
------------------------------	--	--

二、建構無毒家園願景、積極查緝各類毒品	為落實縣府建構「無毒家園」願景、本局結合衛政、社政、教育等相關局處及各情治單位、民間團體，進行跨單位情資整合運用與防堵，全面向毒品宣戰，108 年查獲各類毒品案件數及毒品數量，均為歷年之最。	1. 成立警犬隊加強安檢、防制毒品流入本轄； 2. 以機場、碼頭、大型活動現場等為勤務重點區域，密集編排組合警力搭配緝毒犬實施進出旅客及貨物偵檢。 3. 清查轄內可疑製毒場所； 4. 108 年執行 2 波「可疑製毒場所」清查，針對轄內列管「可疑製毒場所」53 處實施清查，防制走私毒品及製毒工廠於本轄流竄；另要求各分局於每年春季(3 至 5 月)、夏季(7 至 9 月)持續辦理本項清查工作。 5. 108 年 10 月 8 日破獲水肥車跨海運毒走私案，起出 K 他命毒品先驅原料達 1145.7 公斤(毛重)，該案獲得各大媒體報導，相關有功人員並獲警政署頒獎表揚。 6. 108 年本局共計查獲毒品案件達 138 件 131 人，獲案數為歷年來最高，起獲毒品總重量達 1,228 公斤，亦為歷年來數量最大。
三、擴大本局環保小隊編組，強化海洋科技執法能量	為加強取締轄內非法捕魚及有效嚇阻民眾傾倒廢棄物，落實本縣海洋保育與環境保護政策，經本局積極向縣府爭取之下，於 108 年 5 月完成環保小隊擴編作業(專責警力由 4 名擴編為 8 名)；並購置各項高科技監控、蒐證設備，大幅強化海洋科技執法能量。	1、在縣長上任後，為能提升澎湖漁業產值，以及維護澎湖環境保護，特別推動「海洋活化 12 箭」政策，本局為因應環保小隊執行違法漁業捕撈查緝工作之勤務需求，積極向縣府爭取環保小隊專責警力由 4 名擴編為 8 名，並於 108 年 5 月 28 日完成擴編作業。 2、108 年本局購置各項高科技蒐證設備： (1) 108 年 3 月 28 日簽准採購「隱藏式移動錄影監控設備」6 臺，於 6 月 19 日交貨驗收完成。 (2) 購置即時遠端監控設備 5 部，運用於各項刑案偵查、定點監控，有效監控犯罪熱點，提昇蒐證功能。 (3) 增購空拍機 2 部(變焦版及雙光版-具備熱顯影功能各 1 部)以高空拍(攝)影方式取得相關罪證。

		3、 本局環保警察小隊自 104 年成立後，計查獲環保犯罪 64 件、75 人，非法捕魚 61 件、87 人。比較成立前後 4 年之查獲案件數，環保犯罪查獲增加 22 件、3 人；非法捕魚查獲增加 28 件、13 人，執行績效良好。 4、 由於本局環保警察小隊，屢屢查獲各類非法捕魚及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等案件，經新聞媒體報導及網路社群等管道宣傳，有效嚇阻各類環保案件發生，引起民眾對於本縣海洋保育及環境保護等議題之關心。
--	--	---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10%以內得免提列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一)核心業務面向 6. 整建警政廳舍汰換勤務裝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6%)	(1) 興建警政廳舍計畫 (2%)	-26.67%	1. 為何目標無法達成？ (1) 有關本局馬公分局虎井派出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完圖說及預算編定後，因接獲縣府工務處通知建案基地臨路為 12 米計畫道路必須退縮，重新辦理量體配置。 (2) 另本案監造單位於 108 年 4 月 17 日提送澎湖縣政府申請書、預算及圖說進行請領建造執照事宜，期間歷經多次修正，縣府於 108 年 7 月 23 日始核發建造執照，致延宕後續發包事宜。 (3) 建造執照核發後，本案於 108 年 8 月 6 日及 21 日辦理 2 次公開招標，均無廠商投標而流標，本局 108 年 10 月 9 日辦理修正圖說預算後第 2 次公開招標，方由蓮富營造工程有限公司得標承作。 2. 未來達成績效目標之計畫進度： 本案已於 108 年 11 月 5 日開工，目前工程進度為基礎開挖及施作，預計於 109 年 5 月完成整體工程進度 50%、9 月工程竣工、11 月完工驗收。 3. 本案已列為本局專案管制案件，自 108 年 10 月起，每月由業管副局長召集相關單位進行專案檢討會議，積極管制工程進度，並督促監造單位及承商儘量縮短工期，目前工程進度已有具體改善，預估可於 109 年 11 月底前完工。

肆、績效總評

本局 108 年度共訂有策略績效目標 13 項(核心業務面向 10 項:「1.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2.提升偵防能力,有效減少犯罪」、「3.查緝環保犯罪、保護生態環境」、「4.促進警民合作,增進社會支持」、「5.推動社區警政,建立夥伴關係」、「6.整建警政廳舍汰換勤務裝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7.實施警紀檢測、強化機關公務機密安全」、「8.掃蕩毒品犯罪、加強宣導查緝作為」、「9.擴大社群媒體運用,強化警政行銷能量」、「10.強化員警英語能力、提供外籍人士優質警政服務」;業務創新改良面向 3 項:「1.問題導向勤務,提升勤務效能」、「2.提升員警英語能力、提供外籍人士優質警政服務」、「3.維護治安與旅遊安全、規劃設計新式公務船」;人力面向 2 項:「1.精實臨時人員進用,強化服務效能」、「2.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經費面向 1 項:「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並於各項策略績效目標下,訂定衡量指標計 42 項,108 年度各衡量指標之執行成效:達成原訂目標值計 13 項、超過原訂目標值計 22 項、未達原訂目標值計 7 項,自評績效總分「97.41 分」。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一、核心業務面向

(一) 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

1.降低交通事故發生件數成長率:

(1)108 年度交通事故發生件數計 1,011 件,與本縣前 3 年平均發生數 1,071 件比較,減少 5.6%,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

(2)運用肇事大數據分析,建構本縣易肇事路段(口),再篩選 108 年十大易肇事路段及馬公市區十大易肇事路口,召集相關單位辦理現地會勘與工程改善,據以規劃事故防制及執法勤務。

(3)108 年計辦理縣道 204 線西文段等 38 處會勘,計設置回復式防撞桿 3 處、標誌標線 21 處、反射鏡 10 處、告示牌 5 處、LED 路燈設置距離及照明亮度問題 10 處。

(4)108 年 8 月辦理「本縣部分路口號誌,民眾不易明確辨識,易造成混淆改善方案」,針對本縣目前設置路口號誌 179 處全面現地清查檢視,進而邀集相關單位辦理會勘,共同研議改善工程,並於 108 年 9 月完成。

(5)本局辦理「108 年澎湖縣政府及所屬機關激勵員工士氣方案-落實市區停車秩序整理,讓澎湖行車更順暢」,榮獲「績優團隊獎」。

2.降低酒後駕車肇事件數:

(1)108 年度酒後駕車肇事件數計 73 件,與前 3 年酒後駕車肇事平均件數 73 件比較無增減,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

(2)本局配合政府於 108 年 7 月 1 日起增修酒駕條文，大幅提高拒檢、拒測及酒駕罰鍰，並建立機、汽車處罰分流、同車共責等規範；本局針對本轄酒駕熱點、時段縝密規劃專案勤務，加強執法強度與密度，展現酒駕零容忍決心。

(3)108 年取締「酒後駕車」案件計 247 件，其中觸犯公共危險罪移送偵辦案件計 190 件（酒後肇事計 73 件），與 107 年取締 233 件，其中觸犯公共危險罪移送偵辦案件計 182 件（酒後肇事計 70 件）比較，取締件數增加 14 件，移送偵辦增加 8 件，酒後肇事增加 3 件。

3.製作防制酒後駕車交通安全宣導品：

108 年共製作防制酒後駕車交通安全宣導品 33,650 份(設計印製文宣品 5,350 件、宣導單 28,300 張)，並利用各廣告媒介宣導及接受平面媒體或電子媒體(電視及廣播)交通安全宣導專訪；第四臺字幕托播 48 則、發布新聞稿 38 則、接受媒體專訪 16 次，有效達到防制酒駕事故發生之宣導效果。

4.辦理酒後駕車交通安全宣導活動：

(1)本局成立「交通安全宣導團」，以本縣高中職以上之學校、軍事部隊、機關、社團、社區為主要宣導教育對象，進而擴及易肇事族群，108 年合計辦理各項宣導活動 203 場次，宣導人數 11,766 人次，其中防制酒後駕車宣導活動計 90 場次，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12.5%，以多元宣導方式，加強民眾對於交通執法與防制酒駕事故概念。

(2)設置「防制酒駕宣導專區」，定期上傳各項酒駕防制影片及法令宣導資訊，供本縣民眾及駕駛人上網點閱，強化民眾對交通事故防制觀念，降低酒駕事故發生機率。

(二)提升偵防能力，有效減少犯罪

1.維持全般刑案破獲率：

(1)本年全般刑案發生 1063 件，破獲 1019 件，與 107 年比較發生 972 件增加 91 件，破獲 902 件增加 117 件。其中毒品案件增加 30 件最多，一般傷害及駕駛過失各增加 24 及 23 件，毒品案增加原因係本局查獲案件後向上溯源及查獲藥腳所致，本年度案件雖增加較多，惟案件大多偵破(破獲增加 117 件)。刑案年度破獲率達 95.9%，較目標值增加 10.9%，確實達到嚇阻各類犯罪，改善本縣整體治安之目標本項達成年度目標值。

(2)本局於 108 年 5 月 6 日榮獲內政部警政署「各警察機關治安狀況督導方案評核」評核「丙組第 1 名」。

2.辦理全縣金融機構安全檢測：

(1)本縣金融機構共計 42 處，其中包含銀行 5 處、郵局 10 處、農漁會信用部 9 處及合作社 18 處，為提升各金融機構自我防衛能力，降低被害風險，於 108 年 2 月份配合春節期間，由本局派員至各單位實施查訪並全面辦理防範犯罪環境

評估檢測 1 次。

(2)對於未符合規定之金融機構，本局立即督促改善，以提升各金融機構自我防衛能力，108 年度本縣各金融機構檢測合格率为 100%。

3.提升情報績效：

(1)本局 108 年度執行社會治安情報蒐集工作，共計提報情報件數 280 件，較原訂目標值 250 件，增加 30 件，年度目標達成率为 112%；確實有效掌握轄內各項集會、遊行以及陳情、抗爭活動，針對可能介入滋之特定人士(團體)加強情報蒐集，避免危害發生。

(2)108 年編製 14 則保防警語，於縣政府電子公佈欄及所屬 LED 電子看板刊登播放，並洽請轄內澎湖有線電視公司以活動字幕方式播放，協力推動宣導工作，強化民眾社會保防意識，使宣導觸角深入社會各角落。

(3)本局榮獲 108 年上半年「國家情報工作監察」評核「優等單位」、108 年上半年「地區安全情勢分析」評核「丙組第二名」。

4.執行刑案現場勘察鑑驗：

(1)108 年度本局鑑識人員刑案現場勘察鑑驗計 137 場次，較原訂目標值 124 場次，增加 13 場次，年度目標值達成率为 110.48%。

(2)鑑識人員針對本轄發生之重大刑案、竊盜、死亡、車禍、毀損等案件均能立即採證記錄，提供偵查單位與檢察署各項證據及研判資料，以爭取破案契機，並協助釐清案情順利結案，對本轄之治安維護工作著有成效。

(3)本局辦理「108 年度上半年刑案現場指紋送鑑業務」，經內政部警政署評列「優等單位」。

5.性侵害犯罪加害人查訪：

(1)針對轄內刑滿出獄之性侵害犯罪加害人，實施登記報到與查訪作為，108 年度轄內列管之性侵害犯罪加害人數計 24 人，經評估中高再犯 1 人，中低再犯以下 23 人，每月實施查訪總次數平均達 52 次。

(2)108 年度執行列管對象登記報到率達 100%，較原訂目標值 85%次，提升 15%，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17%，本年度計破獲性侵害案件 25 件，充分發揮通報、救援、保護服務之整合功能。

(3)每半年定期邀集本縣性侵害案件處理小組相關網絡單位，參與諮詢督導暨個案研討會議(分別於 108 年 7 月 8 日及 12 月 5 日)，針對性侵害案件之網絡合作與執行提出討論，並就特殊個案及起訴情形提出檢討研析，以茲策進

(4)本局辦理 108 年上半年度「警察機關辦理性侵害案件工作執行計畫」，榮獲內政部警政署評列「優等單位」。

6.辦理大型反詐騙宣導暨抽獎活動：

(1)配合國際反毒日宣導於 108 年 6 月份，以本局 FB 粉絲團作為宣導平臺，辦理

「澎湖縣政府警察局 FB 粉絲網預防犯罪宣導抽獎活動」。本項活動吸引民眾 1 萬 6000 餘人參與瀏覽，藉此強化反詐騙宣導成效，使民眾能了解最新犯罪手法，對預防犯罪警覺性持續發酵，確實防止民眾被害，年度目標值達成率 164.67%。

(2)透過臉書粉絲專頁、社團及 LINE 群組即時傳送最新詐騙手法，並於本局相關網站持續上傳各項預防犯罪訊息，藉由網路發揮最大宣傳效果。

(三)查緝環保犯罪、保護生態環境查處環保案件(包含環保案件、非法捕魚及偽劣藥等)：

1.為維護本轄自然環境美景，打擊危害環境不法行為，本縣於 104 年 11 月 24 日成立「環保案件聯合查察小組」，結合地檢署、環保局等單位，統合司法檢警機關偵查權責及環保專業認定，加強查緝環保、傾倒廢土或營業用廢棄物等重大環保犯罪，維護本轄景觀環境不受危害。

(1)108 年主動或與農漁局共同查獲電魚 1 件 6 人、禁捕馬糞海膽 7 件 10 人、保育貝類 12 件 12 人、使用多層網具 4 件 5 人、違反行政罰 5 件 5 人，合計 29 件 38 人，較 107 年增加 12 件 14 人。

(2)108 年查處環保相關案件計有 45 件，包含廢棄物清理法案 16 件、漁業法案 29 件(其中刑事罰計 24 件、行政罰 5 件)，相關查緝行動多次於各新聞媒體報導，有效提升民眾環保意識，達成年度目標值 150%。

(四)促進警民合作，增進社會支持

1.提升員警受、處理民眾報案之到場速度：

(1)108 年受理民眾 110 電話報案 9,784 件，受理速度 6 分 16 秒(警政署規定 7 分鐘以內到達)，較去年同期 9,280 件，受理速度 5 分 57 秒，增加 504 件，含有效案件 6,063 件，無效案件 3,721 件，(一般刑案 291 件、社會秩序 661 件、災害事件 85 件、交通事件 3,707 件、為民服務 1,319 件)，員警受理民眾報案時，均能發揮速度化、智慧化調派處置與指揮管控。

(2)108 年辦理「110e 化勤務指管系統案件轉報 119」採購案，總經費新臺幣 22 萬 8,000 元整，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已完成介接，並與 119 完成測試正式啟用，有效提升受理、轉報、派遣之效率，縮短民眾報案等待時間。

2.提升員警受、處理民眾報案之服務態度：

108 年度辦理 110 報案電話複式查訪 3,742 件，報案回復比率為 66.7%，達警政署標準 10%以上，其中居家住宅竊盜 13 件，依規定查訪；另複查當事人對員警執勤服務態度單號案件 927 件，其中非常滿意者 67 件、滿意者 725 件、尚佳者 135 件、匿名或無意見者 158 件，無不滿意者，滿意度 86.7%，較年度目標值 85%，提升 1.7%。

3.提升民眾對觀光警政滿意度：(行政科)

(1)本縣每年 4 月至 9 月觀光季期間，於縣內人潮聚集之景點、碼頭及街道駐點執勤，辦理遊客安全維護、提供旅遊諮詢、迷途指引、受理報案、預防宣導及為民服務等警政工作。

(2)每年對參訪遊客進行問卷調查，以確實了解觀光客對澎湖推展觀光警政整體服務品質滿意度，並作為來年檢討改進參考。

(3)108 年度辦理觀光警政滿意度有效問卷計 300 份，在整體觀光警政服務品質滿意度部分，遊客認為非常滿意及滿意問卷計 267 件，平均滿意度達到 89%，達成年度目標值。

4.提升鐵馬驛站功能、辦理為民服務件數：（行政科）

(1)本局共設置 12 處鐵馬驛站，提供騎乘單車民眾打氣、簡易維修，以及遊客休憩飲水、初級外傷醫護藥品、旅遊安全諮詢等服務，另洽請澎管處提供觀光旅遊摺頁計 5,600 份，分送蒞轄遊客。

(2)108 年「各鐵馬驛站辦理為民服務件數」計 16,641 件，較原訂目標值 18,014 件，減少 1,373 件，年度目標值達成度為 92.38%。

(3)本局 108 年「鐵馬驛站辦理為民服務件數」較 107 年減少 1,373 件，主因為「警察文物館」該驛站於 107 年 11 月初開始閉館整修，而該驛站地處港口，平日多有遊客造訪，本就為全驛站中服務件數較多者，本局文物館目前移往五德人力發展中心，是以 108 年鐵馬驛站服務件數稍有減少，本局 109 年「鐵馬驛站辦理為民服務件數」目標值將酌做修正，俾以符合實況所需。

（五）推動社區警政，建立夥伴關係

1.推動社區治安工作，辦理社區治安會議：

(1)108 年度警察局暨分局合計辦理「社區治安會議」、「大型治安座談會暨園遊會」計 68 場次、參加人數達 2,445 人，年度目標值達成率 111.59%。

(2)108 年度警察局暨分局合計受理「社區治安會議」民眾建議事項計 134 項，以疏導交通、違規舉發為主，均由業管單位當場妥適回復。

(3)至 108 年底止，本縣共輔導成立西衛社區、嵵裡社區、湖西社區、竹灣社區、赤崁社區等 6 個社區參與社區治安營造工作，其中「湖西社區發展協會」參加內政部推動社區治安工作績效評鑑，榮獲一般組「甲等」單位；另本局辦理「108 年民防大隊基本訓練工作」，亦獲內政部評列「丁組第 1 名」

2.加強失蹤人口查尋：

(1)108 年度執行加強失蹤人口工作，計受理通報協尋 48 人，尋獲 42 人，尋獲率為 87.5%，與 107 年比較，尋獲增加 2 人，尋獲率增加 4.5%。

(2)108 年 6 月 27 日邀集縣政府相關單位及老人之家、家扶中心、公私立醫院等民間安養機構，辦理本縣失蹤人口查尋督導會報，檢討本縣失蹤人口查尋成效與策進作為，統合失蹤人口查尋機制。

3.辦理婦幼安全宣導：

- (1)108 年度計辦理婦幼安全宣導 109 場次，宣導人數達 8,210 人次，較原訂目標值增加 4 場次，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2.83%。
- (2)囿於年度宣導經費有限，以深入校園、社區宣導為主，利用舉辦活動或資訊交流的集會中宣導，藉由互動中了解民眾的需求及全方面解答疑惑，全方位的宣導，以提高婦幼宣導的效度。
- (3)本局辦理 108 年度「保護婦幼安全工作」，獲內政部警政署評列「甲等單位」。

(六) 整建警政廳舍汰換勤務裝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興建警政廳舍計畫（警察局馬公分局虎井派出所廳舍新建工程）：

- (1)「本局馬公分局虎井派出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工程總經費新臺幣 1,400 萬元整，列入 107-109 年度執行，本案因辦理測量、請照作業不順及辦理招標時，均無廠商投標，致工程進度落後，目前由蓮富營造工程有限公司得標，並於 108 年 11 月 5 日開工，工程進度為基礎開挖及施作，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73.33%。
- (2)本案已列為本局專案管制案件，自 108 年 10 月起，每月由業管副局長召集相關單位進行專案檢討會議，積極管制工程進度，並督促監造單位及承商儘量縮短工期，以期有效改善落後進度；預計於 109 年 5 月完成工程進度 50%、109 年 9 月工程竣工、109 年 11 月完成工程驗收。

2.警政車輛汰舊換新計畫：

- (1)為符合本局勤務需求，本局 108 年度規劃採購警用汽車 9 輛、機車 18 輛，相關年度車輛採購作業，提前於 108 年 10 月 7 日完成巡邏、偵防及勤務汽車 9 輛交車驗收，11 月 5 日完成警用機車 18 輛交車驗收；估計本項警政車輛汰換，可大幅減少年度維修及保養費用，提升車輛使用之機動性、並確保員警執勤安全。
- (2)本局辦理「108 年度中央各直轄市及縣市警察局一般性補助款汰換警用車輛考核實施計畫」，經內政部警政署評列「甲等單位」。

3.資訊設備汰舊換新計畫：

本局 108 年度規劃採購資訊機房網路負載平衡器 1 部、筆記型電腦 2 部、印表機 3 部、網路界面轉換器 2 個，相關年度採購作業已於 108 年 10 月 4 日完成驗收，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落實資訊設備汰舊換新效益，減少設備不斷檢修，成本不符經濟效益之弊。

4.辦理本縣路口錄影監視系統鏡頭定期保養擦拭：

本縣位處離島，冬季東北季風強勁，鹽化情形嚴重，需賴定期保養擦拭及故障維修，方能維持攝影機鏡頭品質，本局 108 年執行路口錄影監視系統鏡頭定期

保養擦拭計 36 次，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12.5%，確維本局錄影監視系統運作性能及畫面清晰度。

(七) 實施警紀檢測、強化機關公務機密安全

1. 定期實施警紀檢測，維護警察風紀形象：

- (1) 108 年度風紀檢測計發現 21 件，較前 3 年平均值 24 件，減少 3 件，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適時發現潛伏問題，杜絕風紀案件發生。
- (2) 本局執行 108 年上半年靖紀工作，獲內政部警政署評列「中等單位」，有效強化警察風紀，維護警察形象。

2. 辦理機關公務機密檢查及宣導：

- (1) 為強化本局公務機密安全維護，規劃 108 年上半年 5 月 27、28、29 日、6 月 4 日，及下半年 9 月 23、24、25、30 日分赴各單位實施稽核，防制本局公務機密外洩提升維護要求。
- (2) 為加強本局員工對於機關安全觀念與知識，於 108 年 8 月 2 至 5 日，規劃 4 梯次及 108 年 9 月 26 日，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宣導講習，期藉此健全本局員工機關安全觀念，進而防範未然。
- (3) 策訂本局 108 年春節及中秋節監察防貪專案執行計畫，函發所屬各單位執行，並編成風紀機動探訪小組實施風紀監察、訪查防貪勤務，有效革除不當受贈財物、飲宴應酬、請託關說等陋習，貫徹端正警察風紀及政風共識與決心之目標。
- (4) 辦理本局「108 年度廉政會報暨機關安全維護會報」，檢討本局年度機關廉政施行與安全維護工作執行情況，集思廣益，檢討過去、策進未來精進方案。

(八) 掃蕩毒品犯罪、加強宣導查緝作為

1. 強化應受尿液採驗人定期採驗達成率：

- (1) 本局針對新增列管應受尿液採驗人，以每 3 個月為 1 期，執行監管、查訪及定期採驗工作，並於發現有再犯情事，即時採驗，發揮遏阻效用。
- (2) 108 年列管累計通知採尿 133 人次，到場採尿 124 人次，第 1 季平均採驗達成率 97.62%、第 2 季 87.5%、第 3 季為 96.3%、第 4 季為 90.62%，全年度平均採驗達成率為 93%，檢體呈陽性反應者計 2 人，有效防制應受尿液採驗人再犯機率，年度目標值達成率為 116.25%。
- (3) 本局辦理「108 年上半年各警察機關精進緝毒成效工作計畫」，獲內政部警政署評列「督導考核機關第 3 名」。

2. 辦理少年預防犯罪宣導：

- (1) 108 年度預防犯罪宣導共 51 場次，參與宣導活動之參與人數 1,740 人次，年度目標值達成率為 102%。
- (2) 針對學生族群設計宣導主題，結合轄內各級學校朝會或其他活動辦理法治教育

、反霸凌、反毒品，以增進學校教職員與學生防制毒品知能。

(3)利用學校家長會聚會時機，針對學生家長加強宣導反毒新知，以強化家長對於毒品認知，並防制新興毒品進入校園。

(九)擴大社群媒體運用、強化警政行銷能量

1.提升新聞行銷及傳播，增進民眾支持：

本局 108 年度發布之新聞稿件數為 697 件，較原訂目標值 590 件增加 107 件，年度目標值達成率為 118.14%，成功利用新聞媒體行銷本局警政工作，提升警察社會形象，改變民眾對警察機關刻板印象，進而增取民眾支持。

2.加強本局臉書網站效能，建立多元警政行銷管道：

(1)為充實臉書內容，提供更多與民眾及同仁相關之縣政、警政議題，108 年共計貼文分享重要政策文章 629 篇、繪製漫畫海報 13 件、臉書封面 6 件、拍攝宣導影片 15 件、影片製作 17 件、直播 15 場次、回應民眾私訊留言 29 則，較原訂目標值 380 件增加 249 件，年度目標值達成率為 165.53%，藉由議題多元呈現方式吸引民眾注意，達成政策宣傳效果。

(2)本年度積極拓展本局臉書粉絲專頁「粉絲人數」，截至 108 年底粉絲總人數 3 萬 935 人，與 107 年同期粉絲總人數 5,474 人相比，人數增加 2 萬 5,461 人，有效增加警民互動順暢、分享溝通管道。

(十)提升員警英語能力、提供外籍人士優質警政服務發行外文月刊，逐年提升員警外文能力：

1.辦理員警英文線上測驗共兩次平均分數 80 分，較原定目標值 80 分增加 1 分，年度目標達成率 100%。

(1)積極推動員警參加英語能力測驗，本局目前通過英檢初級人數為 206 人(高級 1 人、中高級 10 人、中級 34 人、初級 161)，約佔總人數 26%。

(2)編印澎警外文棧外語月刊計 10 期及常用英語季刊計 3 期，內容囊括英語及東南亞國家語言，供同仁下載學習運用。

(3)108 年度外語圖書室增購外語書籍 38 冊，目前總計 809 冊，供同仁借閱外語書籍，充實多元語言能力。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

(一)問題導向勤務，提升勤務效能

1.強化警犬緝毒效能、執行機場碼頭偵檢勤務：

(1)本局為為提升緝毒能量，防範不法分子利用航空、海運夾帶等方式將毒品帶入本縣販售，除每月固定規劃派遣警犬至澎湖機場、馬公商港、龍門碼頭或大型活動場所等地點，加強偵(場)檢勤務，及機動針對轄內 KTV、遊藝場及其他可能易淪為販(吸)毒之公共場所規劃掃蕩毒品專案勤務外；另基於行政一體原則及本於共同維護地方治安之責任，會同岸巡單位針對台華輪車輛、貨

物實施擴大臨檢，共同阻斷毒品轉運，把關國境安全。108 年計規劃執行 247 次各類型偵(場)檢及專案掃蕩勤務(包括機場碼頭偵檢勤務 178 次、大型活動場檢勤務 36 次及專案掃蕩勤務 33 次)。

- (2) 本局為有效遏制毒品氾濫，提升社會大眾的反毒意識，特別規劃辦理「警犬隊成軍週年會」、「強化警犬緝毒能量、全面啟動觀光警察記者會」(108 年 4 月 1 日)、「警犬隊緝毒犬『歐弟』除役歡送會」(108 年 6 月 27 日)、「歡迎萌犬來報到，鄉親相揪來取名」(108 年 9 月 9 日)等大型宣導活動及製拍「警犬隊開箱文」影片或以直播等多元傳播通路與創意思維，吸引民眾關注及分享。
- (3) 本局為深化反毒教育向下扎根工作，保護青少年遠離毒品的危害，除接受各級學校、幼兒園戶外教學活動參訪申請外，另為有效防制毒品入侵校園，並主動規劃分赴各級學校進行反毒教育宣導，108 年計有鑫程智能館、將軍國小、中正國小、台中市議會、馬公高中、望安國小、馬幼澎南分班、小太陽安親班及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等 9 個學校、機關團體前來本局警犬隊參訪。

2. 防制校園毒品犯罪，建立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

- (1) 108 年度規劃防制校園毒品犯罪，建立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勤務共 105 次，較原訂目標值 100 次，增加 5 次，年度目標值達成率為 105%，勸導青少年偏差行為件數為 198 件。
- (2) 每月併擴大臨檢執行春風專案，加強青少年易聚集場所及妨害青少年身心健康場所臨檢查察。另於暑假期間落實青春專案，加強編排網路巡邏勤務，針對網路上登載毒品、槍械、色情、賭博、性剝削、性侵害及打工詐欺等妨害青少年身心健康發展之不法資訊加強查緝，以淨化青少年資訊空間。
- (3) 配合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目標，每月至少規劃 2 次「毒品熱點」(共 74 處)聯合巡查，結合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針對校園周邊毒品熱點加強巡查。
- (4) 定期召開與教育單位二級聯繫窗口定期聯繫會議，根據實際執行現況，採取滾動式修正方式，增刪部分熱點處所，以因應當前校園安全狀況。

3. 建立警察法規諮詢機制，適時支援警察執法作為：

- (1) 為精進員警法規知能，提升員警執法專業及避免行使公權力侵害人民權益而發生國家賠償事件，本局建立警察法規諮詢機制，目標值為 40 件，達成 42 件，其中局本部各科室佔 16 件，各分局佔 21 件，各直屬(大)隊佔 5 件，年度目標值達成度為 105%，有效降低國家賠償事件之發生。
- (2) 本局為推動警察法令宣導，提升員警執法效能，貫徹嚴正執法，於 108 年 3 月 13 日 8 時至 12 時辦理本局 108 年度法規講習，針對「桃園市政府警員業務過失致死案例」、「警察取締酒駕跟追行為」及「法制作業程序」等主題教授課程，俾利員警提升執法專業以維護人權之保障。
- (3) 為維護民眾權益，本局特製作「國家賠償申請方法」懶人包，於 108 年 8 月

26 日在及 12 月 9 日於張貼供於本局菊警局長室，以加強宣導效能，保障民眾免於受公權利侵害之權利。

4.加強宣導「住宅防火對策 2.0」，嚴防縱火及火災事件發生：

(1)將全縣劃分馬公、湖西、白沙、西嶼、望安、七美等 15 個防火宣導區，配合社區治安座談會辦理計 68 宣導場次、員警執行家戶訪查時機及於清明民俗節慶期間辦理宣導活動之參與戶數共計 8,057 戶，年度目標值達成率為 100.71%。

(2)以住宅防火宣導知能為主題，利用社區座談會結合消防單位人員加強防火教育，並於重要處所張貼大型宣導海報，以提高民眾防火警覺，並於易發生火災危害處所(如餐廳、小吃部等)，利用防火宣導單張親向店家解說，以杜絕災害發生。

(3)於清明節掃墓期間(自 108 年 3 月 23 日至 4 月 7 日止)，訂定專案防火宣導計畫，印製「清明掃墓防火注意事項」宣導單灌輸民眾用火安全觀念；並於清明重點防範日(3 月 23-24、30-31 及 4 月 4-7 日)，將各主要墓地周邊道路，列入巡邏重點，嚴防蓄意縱火案件。

(4)查處環保案件、遏止毒品走私，採購遠端監控設備：

(5)鑑於本縣海岸線綿長，易成為走私偷渡地點及非法捕魚之場所，提升案件查緝能量，本局特向本府爭取預算，購置高科技移動式攝影機蒐證，本案於 3 月 28 日簽准採購「隱藏式移動錄影監控設備」6 臺，各項設備於 6 月 19 日交貨驗收完成，達成年度目標值。

(6)本局環保警察小隊自 105 年成立後，共計查獲環保犯罪 64 件、75 人，非法捕魚 61 件、87 人。比較成立前後 4 年之查獲案件數，環保犯罪查獲增加 22 件、3 人；非法捕魚查獲增加 28 件、13 人，執行成效良好。

(7)由於本局環保警察小隊，屢屢查獲各類非法捕魚及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等案件，經新聞媒體報導及於網路社群等管宣傳，有效擴大嚇阻各類環保案件發生，並引起民眾對於本縣海洋保育及環境保護等議題之關心。

(二)提升員警英語能力、提供外籍人士優質警政服務

提供外籍人士優質警政服務(包括 24H 緊急電話、外賓專案勤務、各項業務宣導)：

1.設置 24 小時外僑服務專線 0934080110 提供轄內外籍人士諮詢報案，108 年共計提供專線服務計 65 通。

2.108 年 1 月 26 日至 27 日，執行「馬尼拉經濟文化辦事處」代表留文克先生(Mr. Gilberto Lauengco)一行 6 人蒞臨本縣參訪拜會局長案，並於縣府地下室召開菲籍移工座談會，活動圓滿順利，達成安全維護任務。

3.108 年 5 月 4 日，執行有關吐瓦魯總理埃內爾·索本嘉(Enele Sopoaga)參訪本縣

案，順利達成安全維護任務。

- 4.配合縣府辦理 2019 澎湖國際海上花火節、2019 澎湖國際海灣燈光節、IRONMAN Taiwan 國際鐵人三項大賽等大型活動期間，派員至會場及警察服務站執行外僑服務及人口販運宣導共計 29 場次。
- 5.利用外籍移工聚會，派員至現場發放多國語言宣導單、宣導海報，並維護現場秩序，共計 6 場次。

(三) 維護治安與旅遊安全、規劃設計新式公務船規劃新建中、小型公務船：

- 1.鑑於本局原有警艇老舊及性能不佳，已無法應付實際需求，本局爰自 107 年度起，多次向縣府、內政部及行政院國發會爭取公務船汰換之補助經費，於 108 年 4 月正式納入本縣第五期(108-111 年) 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總經費計 4,000 萬元(分 2 年執行)，由縣府及離島建設基金各編列 2,000 萬元，規劃新建中、小型公務船各 1 艘，預計於 109 年 12 月完成交船驗收。
- 2.本計畫採購速度快、安全性高之公務船，可載運支援人力，機動處理緊急事故，增加勤(業)務任務需求範圍，達到維護治安、旅遊安全及協助本縣離島交通運補之需求。
- 3.本局近年配合縣府為維護生態環境與海洋資源之施政方向，全力取締海上非法毒、電、炸魚及離島野生動物保護，本次規劃設計之公務船可增加出勤航次 50%，大幅提升各項勤務之執行效能。
- 4.本局公務船汰換計畫案，屬連續計畫(專案管理含監造及統包)，有關公務船建造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勞務採購案，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決標予「十二海湼牧場有限公司」，刻正辦理公務船統包招標作業中。